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在市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工作重要论述和来陕来宝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重要会议精神，聚焦全力打造“五优”城区升级版，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围绕“护资源、促发展、优空间、惠民生”工作目标，立足部门职能，主动担当作为，系统谋划、真抓实干、统筹推进，较好地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支撑保障。

（一）主要职责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战略规划政策，建立全区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标准体系、规范规程，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做好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有关工作。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全区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土地落宗、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

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全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落实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政府公示地价制度，配合做好基准地价定期更新，监督管理房地产开发用地和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流转。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国家和全省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以及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实施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区国土空间

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拟订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意见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组织实施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地质勘查项目。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协调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

11、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编制并实施矿业权设置方案，积极开展资源整合，有序利用；组织实施全区矿产资源储量的登记、统计、核实、评审及报告备案工作，对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进行审查和备案；承担全区地质资料的汇交和管理；组织开展全区矿产资源供需形势分析。配合做好矿产资源有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12、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

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

13、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合作交流和科学技术研究。

14、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要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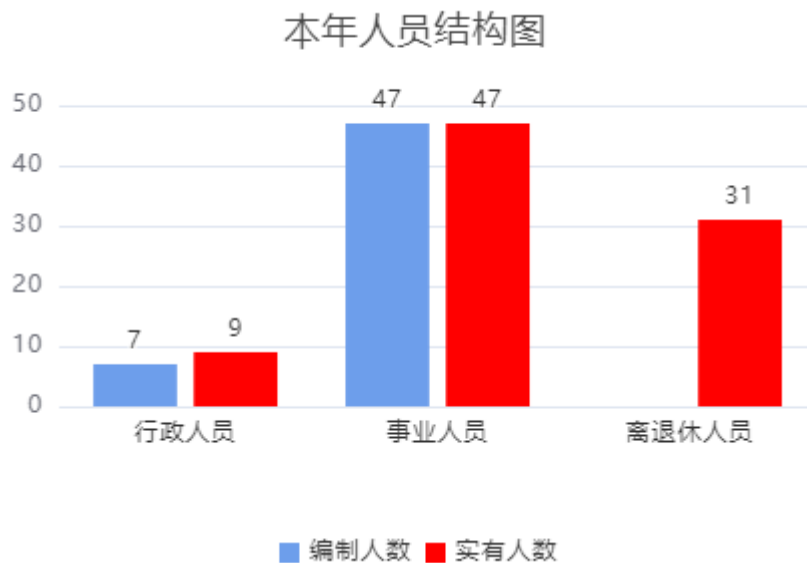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下设9个内设科室：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科、法规监察科、自然资源调查登记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耕地保护监督科、规划和用途管制科、自然资源和开发利用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54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47人；实有人员56人，其中行政9人、事业4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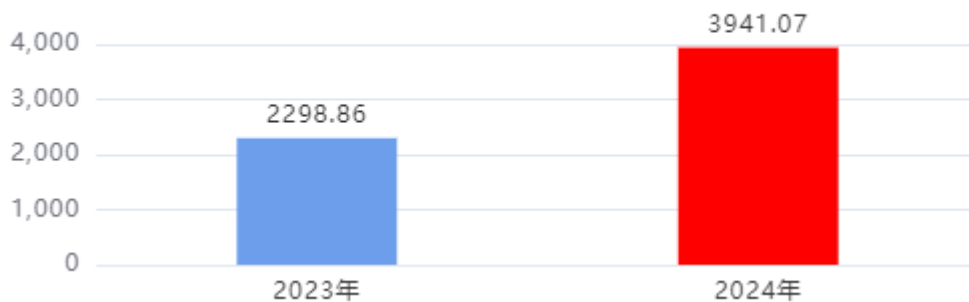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941.0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642.21万元，增长71.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单位人员工资及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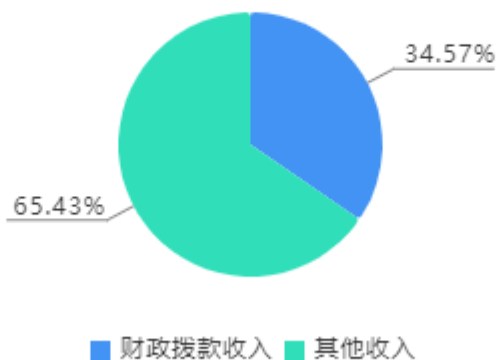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398.4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174.83万元, 占34.57%; 其他收入2,223.57万元, 占65.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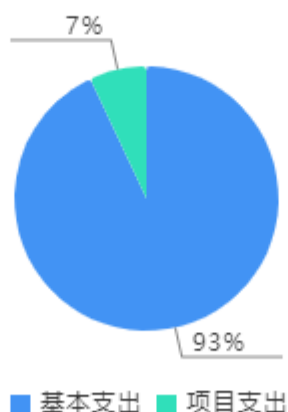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622.94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2,439.27万元, 占93%; 项目支出183.68万元, 占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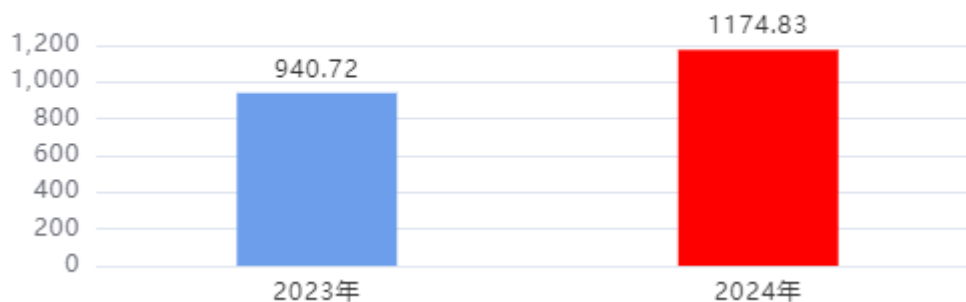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74.8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34.11万元，增长24.8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单位人员工资及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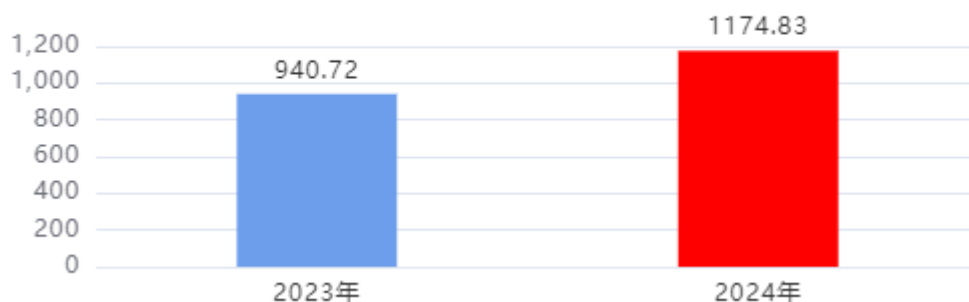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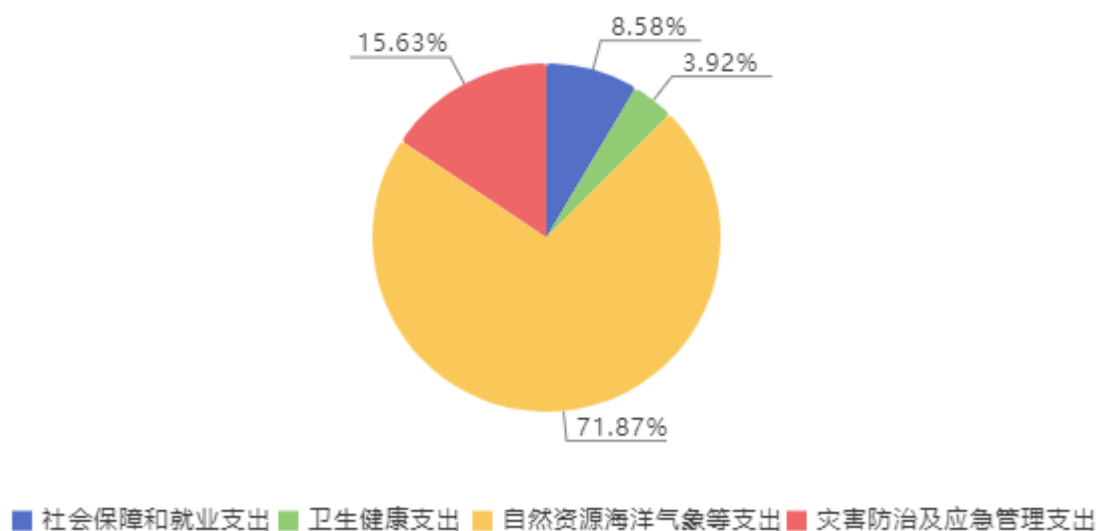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61.30万元，支出决算1,17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4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4.7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4.11万元，增长24.8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单位人员工资及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2.06万元，支出决算8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4年单位人员退休，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9.1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纪实。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44.10万元，支出决算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医疗保险费用。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461.04万元，支出决算545.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局系统行政人员工资、医疗、考核等费用。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274.10万元，支出决算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局系统事业人员工资、医疗、考核等费用。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83.6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91.1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904.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86.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80万元，支出决算0.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单位公务车年限久远加之地质灾害防治监测检查和土地违法巡查频繁，故加油费、维修费用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80万元，支出决算0.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护加油费及维修费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0.1万元，支出决算86.41万元，完成预算的287.07%。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55.81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

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全年自然资源业务正常有序开展压实耕地保护“田长制”责任、抓实耕地占补平衡实施、推进“白名单”管理、等工作顺利实施，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达到90%；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 $\geq 95\%$ ；群众满意度达到 $\geq 98\%$ 。职责目标完成度：按计划完成年度耕地保、用地保障要素、盘活存量土地及各项惠民政策工作任务。重点工作成效：有效破解登记“办证难”问题；推进“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做好林权数据汇交工作；完成低效园地整治113亩，新增耕地108亩，神农镇获全省耕地保护工作先进镇；编制了《宝鸡市渭滨区全域重要矿产资源调查报告》，并作为全省首家“白名单”管理县（区）予以公示；启动实施晁峪河流域（上川段）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高家镇风险调查项目；按时限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合规性，行政行为符合法律法规、财经纪律及内部管理制度。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1174.83万元，全年执行数1174.8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压实耕地保护“田长制”责任，设立区级总田长2名，镇级田长14名，村级田长54名和巡田网格员351名，将7045块耕地和4318块永久基本农田分层级设置为农田网格，责任落实到每名网格员，抓实耕地恢复整治，下发疑似非耕地图斑960个3681.66亩，整改到位1583亩；全区“7.16”洪水损毁耕地1390亩，可恢复耕地814.8亩，已恢复耕种790.8亩；抓实耕地占补平衡实施，完成低效园地整治113亩，新增耕地108亩，神农镇获全省耕地保护工作先进镇；完成实用性

村庄规划编制；按照“千万工程”要求，全区共44个行政村，13个村庄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统筹，20个村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其中2022年编制4个村，2023年编制8个村、2024年编制8个村），11个村编制管控通则纳入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统筹推进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按照市级安排，开展了姜谭、石鼓-茵香河、龙山片区等6个单元层面面积约21.23平方公里的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已完成初步成果；加快项目用地报批，获省政府批复新增建设用地2个批次455.37亩（姜城村城中村改造和弘吉春天里住宅小区项目、姜谭经开区标准化厂房项目），组卷上报2个批次新增建设用地67.7亩（渭滨中学、川陕路小学），整理完善茵香河康养项目新增建设用地262.8亩组卷资料，办理310国道改扩建临时用地1宗70.77亩；依法做好土地征收，完成310国道改扩建1018.1775亩、石鼓镇110变电站7.34亩土地征地补偿预告知公告、安置公告、听证告知书发布，签订了渭中二期56.925亩、石坝河党家村消防站8.4亩的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完成石鼓镇330千伏、110千伏高压线路、高家镇750国家电力、国电投风电项目电机基座等项目用地协调、踏勘和定点放线；推进“白名单”管理，编制了《宝鸡市渭滨区全域重要矿产资源调查报告》，通过专家审查和省厅审核，认定渭滨区全域不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符合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白名单”管理，作为全省首家“白名单”管理县（区）予以公示；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消化，上报天台山管委会茵香水镇、弘吉春天里、姜谭经开区幼儿园等5个项目94.215亩供地资料，完成如意茵香国学国医文化养生基地二期、陈家村旧城改造、轩苑姜源华府等7宗批而未供土地715.89亩的消化，占年度任务105.7%；完成供电局输变电工区项

目闲置土地65.66亩的处置，占年度任务333.3%，及时化解姜谭片区棚户区改造配套垃圾收运系统工程项目、广元南路幼儿园项目涉嫌新增闲置土地风险项目2个42.717亩，年度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位列全市第一；筑牢地质灾害安全“防护墙”，压实地灾防范责任，制定《渭滨区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落实群测群防员18名和风险区巡查员47名，张贴明白卡208张，开展地灾知识培训2次、避险演练16次，动态“三查”132次，发布预警信息268条，配发监测设备和应急物资3万余元；完成高家镇1:1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野外调查工作；完成神农镇峪泉村地质灾害综合治理民生实事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降低隐患点对21户85人，274间房屋安全威胁的风险；有效破解登记“办证难”问题，在全市率先实施“证缴分离”政策，为企纾难解困，办理首次登记项目11个，29幢2862户，转移登记662户，追缴资金72万元，省级台账首次登记完成率83%，我区办证难“证缴分离”政策实施被陕西日报刊登；推进“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做好林权数据汇交工作；启动实施晁峪河流域（上川段）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开展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部省下发年度遥感监测图斑1355个5230.65亩，通过外业调查、实地举证、内业补充、数据库建库，及“国土调查云”平台在线提交，全部完成变更调查；扎实开展土地卫片执法工作，部省下发土地卫片图斑160个分割后实际填报190个图斑2087.17亩，其中耕地面积552.18亩，基本农田面积80.22亩，经核实举证、套合地类，合法性判定，分类处置，共立案查处、整改、移送12宗违法占地77.82亩，协同拆除4宗非法占地23.56亩，拆除构（建）筑物1.31万m²。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思想认识有误区。2.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实际操作有

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夯实管理基础。一是建立与实际相结合和具有指导意义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按照管理级次，积极探索和完善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和办法，力求规范、完整、可操作；二是加强绩效管理各环节的有效衔接，提高绩效管理行为的连续性和完整性。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支出	本支出用于保障局系统行政事业人员基本工资、津贴(绩效)、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及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类经费	904.75	904.75	0	904.75	904.75	0	—	100%	—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本支出用于日常公用经费所需的办公费、水电费、办公大楼暖气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等各项运转类费用	86.40	86.40	0	86.40	86.40	0	—	100%	—
	项目费用	本支出用于中省市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自然资源生态修复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应急除险等各项专项资金	183.68	183.68	0	183.68	183.68	0	—	100%	—
	金额合计		1174.83	1174.83	0	1174.83	1174.83	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按时足额发放系统行政事业人员基本工资、津贴(绩效)、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及住房公积金等各项保障费用; 目标 2: 合理支出日常办公所需的办公费、水电费、话费及公务费用等,保障政府大院办公大楼正常运转; 目标 3: 持续提升自然资源服务保障能力,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目标 4: 强力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自然资源生态修复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应急除险各项工作,提高群众减灾防灾意识。					目标 1 完成情况: 完成行政事业人员工资、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及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目标 2 完成情况: 完成日常办公费用,保障政府大院正常运转。 目标 3 完成情况: 完成地质灾害各项目,提高群众减灾防灾意识。 目标 4 完成情况: 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按预算执行数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1174.83	1174.83	20	20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并按进度支出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按财政要求,在标准内执行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自然资源服务经济保障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耕地、保障粮食		增加	增加	6	6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取得显著成效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6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98%	5	5			
			服务群众企业满意度		≥95%	≥98%	5	4			
总分								100	9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12886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4.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223.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0.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2,292.4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83.6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98.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22.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42.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18.13
总计	30	3,941.07	总计	60	3,941.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98.40	1,174.83					2,22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4	10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4	10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2	81.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1	1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0	4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0	4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00	4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67.89	844.32					2,223.5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067.89	844.32					2,223.57
2200101	行政运行	2,768.88	545.32					2,223.57
2200150	事业运行	299.00	29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3.68	183.6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3.68	183.6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83.68	183.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22.94	2,439.27	18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4	10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4	10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2	81.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1	1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0	4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0	4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00	4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92.43	2,292.4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92.43	2,292.43				
2200101	行政运行	1,993.43	1,993.43				
2200150	事业运行	299.00	29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3.68		183.6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3.68		183.6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83.68		183.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4.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0.84	100.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00	4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844.32	844.3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83.68	183.6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4.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74.83	1,174.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174.83	合计	64	1,174.83	1,174.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74.83	991.16	18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4	10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4	10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2	81.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1	1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0	4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0	4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00	4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4.32	844.3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44.32	844.32	
2200101	行政运行	545.32	545.32	
2200150	事业运行	299.00	29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3.68		183.6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83.68		183.6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83.68		183.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9.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5.47	30201	办公费	5.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1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1.3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3.60	30205	水费	0.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72	30206	电费	4.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11	30207	邮电费	0.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9.2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31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1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04.75	公用经费合计					86.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渭滨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80		0.80		0.80			
决算数	0.80		0.80		0.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